

2024年
平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平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工作法律法规，拟订相关规划和年度计划，拟订相关规定、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减排和行业科技发展责任；负责全县房屋和市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工作；负责推进工程勘察设计的改革发展；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监督房屋和市政建设工程抗震设防标准的执行，编制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组织或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负责全县房屋市政工程建设、建筑业的行业改革发展。

（三）负责工程建设规范、规程的监督实施；负责发展散装水泥和商品混凝土的管理工作；组织建设工程科技项目研究开发，指导建设科技成果转化推广，管理行业注册师执业资格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行业的职称改革及专业技术职称评审上报工作。

（四）会同有关部门审批人民防空建设与城市建设相结合的规划，审核城市总体规划中人民防空要求的落实情况，检查监督城市 and 重要经济目标的人民防空建设。组织管理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实施人民防空工程防护标准和质量标准，对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实施计划、技术和质量管理。负责人防工程建设质量监督管理工作；指导人民防空工程的维护管理和平时开发利用与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建设中落实人民防空要求等工作。

（五）组织指挥人民防空工作。组织制订人民防空通信警报建设规划，实行人民防空无线电管理。负责人民防空的宣传教育工

作，会同有关部门普及人民防空知识和技能。管理人民防空经费和资产，编制人民防空经费预决算，监督检查使用情况。组织人民防空科学技术的研究，管理人民防空行业标准化工作，实施人民防空技术标准。拟订县委、县政府指挥所的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战时组织城市人民开展防空斗争。

（六）负责县城城市建设、制水、供水、排水、生活污水处理、城市道路、园林绿化、公园、广场和城市照明等市政公用设施的建设；协助县城制水、供排水、生活污水处理、生活垃圾处理、城市道路、园林绿化、公园、广场和城市照明等市政公用设施管理维护工作。

（七）承担规范、指导村镇建设的责任。指导村镇建设的管理工作，负责农村危房改造实施工作和镇级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削坡建房治理工作；组织指导村镇建设和农村住房建设，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指导传统村落的保护和发展工作。会同文物行政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城（镇、村）保护的监督管理和优秀历史建筑的评定工作。

（八）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与发展和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负责对住房公积金相关政策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贯彻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全县住房制度改革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县财政公共租赁住房保障资金安排并监督实施。

（九）负责房屋安全鉴定管理和房屋白蚁防治管理工作。

（十）拟订全县房地产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负责全县商品房销售管理，负责全县住房租赁市场管理工作；负责全县住房与房地产业、物业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商品房交易管理工作。

- （十一）负责全县住房城乡建设、人防工程有关行政审批工作。
- （十二）负责县城规划区燃气行业的指导、监督和管理。
- （十三）完成县委、县政府、县国防动员委员会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 （十四）与县应急管理局有关职责分工。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机构有6个股室，分别是：办公室、法规股、建筑管理股、城市建设股、村镇建设股、房地产管理股。平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行政编制7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9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3名，总工程师1名；正股级领导职数6名，副股级领导职数3名。事业编制21名，离退休人员29人。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平远县建设工程服务中心、平远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保障站。2个下属事业单位均为非独立核算单位，纳入局本级统一编制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平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912.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23
		九、卫生健康支出	32.3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520.99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40.9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912.50	本年支出合计	2,912.5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912.50	支出总计	2,912.5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平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912.50	2,912.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23	118.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23	118.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29	25.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75	62.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19	30.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37	32.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37	32.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38	19.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99	12.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20.99	2,520.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20.99	2,520.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508.53	508.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12.46	2,012.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0.91	240.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94.43	194.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1	廉租住房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3.02	23.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7.41	7.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04.00	10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48	46.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48	46.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平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912.50	705.61	2,206.89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23	118.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23	118.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29	2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75	62.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19	30.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37	32.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37	32.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38	19.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99	12.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20.99	508.53	2,012.46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20.99	508.53	2,012.46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508.53	508.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12.46	0.00	2,012.4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0.91	46.48	194.43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94.43	0.00	194.43	0.00	0.00	0.00	0.00
2210101	廉租住房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3.02	0.00	23.02	0.00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7.41	0.00	7.41	0.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04.00	0.00	104.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48	46.48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48	46.4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平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912.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23
		九、卫生健康支出	32.3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520.99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40.9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912.50	本年支出合计	2,912.5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912.50	支出总计	2,912.5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平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912.50	705.61	2,206.89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23	118.23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23	118.23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5.29	25.29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75	62.75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19	30.19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2.37	32.37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37	32.37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9.38	19.38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2.99	12.99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2,520.99	508.53	2,012.46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20.99	508.53	2,012.46
[2120101]行政运行	508.53	508.53	0.00
[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12.46	0.00	2,012.46
[221]住房保障支出	240.91	46.48	194.43
[22101]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94.43	0.00	194.43
[2210101]廉租住房	60.00	0.00	60.00
[2210105]农村危房改造	23.02	0.00	23.02
[2210107]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7.41	0.00	7.41
[2210108]老旧小区改造	104.00	0.00	104.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6.48	46.48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6.48	46.48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平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705.61
[301]工资福利支出	632.18
[30101]基本工资	143.11
[30102]津贴补贴	152.48
[30103]奖金	144.31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0.3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30.19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41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8
[30113]住房公积金	46.48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4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3.60
[30201]办公费	5.10
[30202]印刷费	0.26
[30203]咨询费	0.10
[30204]手续费	0.10
[30205]水费	0.40
[30206]电费	2.82
[30207]邮电费	2.70
[30211]差旅费	0.50
[30213]维修（护）费	1.50
[30215]会议费	0.10
[30216]培训费	0.22
[30217]公务接待费	4.00
[30226]劳务费	1.8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8]工会经费	3.5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83
[30302]退休费	31.25
[30305]生活补助	8.58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平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206.89
[301]工资福利支出	55.55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5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90
[30201]办公费	13.90
[30202]印刷费	1.00
[30205]水费	9.00
[30207]邮电费	4.00
[30213]维修（护）费	20.00
[30226]劳务费	95.00
[30227]委托业务费	59.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02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02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00.54
[30901]房屋建筑物购建	50.00
[30905]基础设施建设	50.54
[310]资本性支出	1,818.88
[31001]房屋建筑物购建	7.41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2.00
[31005]基础设施建设	109.47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1,700.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平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3.60	33.60	0.00	0.00
“三公”经费	10.00	1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00	6.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00	4.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平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平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平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705.61	705.61	705.61	0.00	0.00	0.00	0.00
平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05.61	705.61	705.61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632.18	632.18	632.1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60	33.60	33.6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83	39.83	39.83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平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206.89	2,206.89	2,206.89	0.00	0.00	0.00	0.00	
平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206.89	2,206.89	2,206.89	0.00	0.00	0.00	0.00	
中央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平远县	68.00	68.00	68.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年度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年度目标任务，进一步改善群众居住条件，发挥城镇保障安居工程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2024—平远县	36.00	36.00	36.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安排专项资金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改善小区环境，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平远县	7.41	7.41	7.41	0.00	0.00	0.00	0.00	通过补助资金促进各类保障性安居工程年度顺利完成。
城镇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治理项目—平远县	5.47	5.47	5.47	0.00	0.00	0.00	0.00	用于补助2188户用户进行橡胶软管的更换，从而降低燃气用户端事故风险，提升城市应急处理能力，提升城镇燃气安全水平。
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平远县	23.02	23.02	23.02	0.00	0.00	0.00	0.00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两美办专项工作经费	3.50	3.50	3.50	0.00	0.00	0.00	0.00	平府办函【2022】57号关于调整平远县开展美丽平远、美好家园行动工作指挥部的通知，保障两美办日常工作正常运转管理费用。
旧城改造县建公司人员工资	22.05	22.05	22.05	0.00	0.00	0.00	0.00	确保正常办公、在册在岗人员工资、社会劳动保险及退休人员一次性补交医保费用。
保障房管理工作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房业务的正常运行，帮助符合申请条件群众并解决困难群众住房保障问题。
房改办业务费用	1.40	1.40	1.40	0.00	0.00	0.00	0.00	房改办日常管理业务费用，保证房改业务的正常运行，进一步完善房改业务。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人防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顺利完成人防各项工作，保障人防部门日常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和人防多方面宣传教育工作顺利落实。
人防工程设施维护费	3.50	3.50	3.50	0.00	0.00	0.00	0.00	确保人防工程设施可靠性和防护能力，战时用于人民防空，是各级人民政府实施人民防空指挥，组织人员疏散的基本手段
建筑起重机械安全评估检测费	38.00	38.00	38.00	0.00	0.00	0.00	0.00	1. 贯彻落实《梅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管理的通知》、近期全国、全省、全市安全生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以及全省住建系统安全生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不出现建筑起重机械设备重大安全事故，确保施工安全。依据省住建厅粤建质函（2020）30号文主管部门按照要求完成消防审验各项工作。 2. 依据省住建厅粤建质函（2020）30号文主管部门要求，完成消防审验各项工作。 3. 聘请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对我县房屋市政工程进行实体质量抽查检测，杜绝重大事故发生
建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经费	35.00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13号及相关法律法规，对我县房屋市政工程进行建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杜绝重大事故发生。
保障房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购买环北路宏泰花园10套保障房，用于安置10户低收入住房困难群众。
历史建筑测绘建档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使获得支持的市县历史文化资源深度普查、确定的历史建筑完成全部测绘建档任务、项目包内历史建筑得到有效保护或活化利用；推出3-5片历史文化街区提升改造示范项目；省级历史文化保护体制机制完善。
城市消防设施维修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城市消防设施维修正常运行，消除安全隐患，保障城市消防设施正常使用功能。
县城消防园林用水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发挥消防栓在灭火、抢险救灾中的作用，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县城消防供水正常运行。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县城自来水水价差额补贴费	1,700.00	1,700.00	1,700.00	0.00	0.00	0.00	0.00	确实保障城乡居民的用水安全，确保县城供水事业的健康和可持续发展。
平远县县城提质改造工程项目指挥部工作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县城提质改造工程项目指挥部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平远县田家炳中学侧排水沟改造工程建设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解决田家炳中学侧排水沟污水横流，枯水季节散发恶臭，影响附近居民生产生活的民生问题，我局对建设路口至田家炳中学体育墙外60米现有水沟进行升级改造，垫付资金271024.34元。
平远县平城中路辅道提升改造项目	35.54	35.54	35.54	0.00	0.00	0.00	0.00	平远县平城中路辅道提升改造全长约700米，主要对平城中路道路的人行道、绿化带进行提升改造，包括铺设透水砖，对绿化带树下采用铺装，安装射灯，对污水处理、绿化及花池进行提升。
县城雨污水管网专业普查经费	85.00	85.00	85.00	0.00	0.00	0.00	0.00	摸清我县城区雨污水管网现状，为污水管网建设、维护保养、整治改造提供基础依据，委托第三方机构对我县城区雨污水主管网及配套收集管网（暂估150公里）进行全面普查，力争2024年内基本完成普查工作。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912.5万元，比上年增加847.22万元，增长41%，主要原因是建设项目资金增加；支出预算2,912.5万元，比上年增加847.22万元，增长41%，主要原因是建设项目资金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4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

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3.6万元，比上年减少4.4万元，下降11.58%，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公用经费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7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7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6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400.35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3,126.95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5万元，主要是购买电脑、办公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无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